

# 2026 年度阿克陶县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 工作计划

为深入贯彻落实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结合阿克陶县实际，制定本工作计划。

## 一、总体目标

围绕预算绩效管理全流程闭环要求，扎实做好事前绩效评估、绩效目标管理、绩效监控、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及信息公开各环节工作，实现对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社保基金预算的“四本预算”全覆盖。通过第三方评价、实地核查、绩效考核等措施，持续提升预算绩效管理水平，确保财政资金聚力增效。

## 二、重点工作任务

### （一）事前绩效评估管理

1. 评估范围：年度部门预算申请新增项目支出、资金总需求增幅超过原定金额 50%的延续性项目、到期拟延续的重大政策（项目），以及年中申请追加的重大事业发展类项目，均须组织开展事前绩效评估，并撰写评估报告报县财政局绩效办审核。

2. 时间节点：每年 4 月 10 日前和 10 月 10 日前分两次报送。

### （二）绩效目标管理

1.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各部门单位按照《自治区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设置指引》等要求，设置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含年初部门预算和年中追加项目），报绩效办审核。专项资金下达后3个工作日内在新疆财政绩效管理信息系统中填报并完成审核。

报送时间：年初预算项目4月10日前，年中追加项目10月10日前。

2.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各部门单位按要求设置2026年度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报绩效办全覆盖审核。

### （三）绩效监控管理

1. 第一轮（5月）绩效监控：以5月底为监控节点，各部门单位完成所有项目支出绩效监控，发现问题及时整改。监控结果于7月10日前报绩效办审核，并按要求上报自治区。

2. 第二轮（8月）绩效监控：以8月底为监控节点，完成项目支出绩效监控，监控结果于9月10日前报绩效办审核，10月1日前配合完成自治区抽审。

3. 部门整体绩效监控：以6月底为监控节点，形成部门整体绩效监控表，于8月底前报绩效办审核。

4. 绩效监控结果应用：绩效办于10月10日前完成所有绩效监控结果的应用并上报州财政局。

### （四）绩效评价管理

1.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对 2025 年度预算安排的所有项目支出实施自评，形成自评表，于 3 月底前报绩效办审核。

2. 部门绩效评价：对 2025 年度预算安排的项目资金，按资金总额不低于 20%的比例实施部门评价，形成评价报告，于 5 月底前报绩效办审核。

3. 部门整体绩效自评：开展 2025 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撰写自评报告，于 4 月底前报绩效办审核。绩效办于 6 月 3 日前完成全覆盖审核并上报。

4. 财政部中央转移支付绩效自评：根据上级级财政部门安排的时间，完成 2025 年度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预算执行情况绩效自评，报绩效办审核后上报。

5. 重点项目绩效评价：

优先选择党委、政府重大决策部署、社会关注度高、投资规模大的重点项目（不少于 5 个），通过委托第三方机构独立实施绩效评价，形成评价报告。

原则上覆盖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领域覆盖部门整体绩效、财政运行综合绩效、政府投资基金、政府采购、政府购买服务等。

#### （五）真实性核查与实地评价

1. 绩效自评真实性核查：6 月 30 日前，按一定比例随机抽取项目，对自评核心指标完成情况进行真实性核查，发现问题实行“一票否决”，收回资金并追究责任。

2. 绩效监控真实性核查：对项目支出第二轮（8月）绩效监控进行真实性核查，于10月底前完成。

3. 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实地评价：根据自治区、自治州年度重点工作，确定实地工作方案，组织力量对选定重点项目开展实地评价，督促整改，结果纳入年度预算绩效考核。完成时间：6月底前。

4. 选定重点领域抽审：对各部门单位预算绩效全流程进行抽审。

#### （六）结果应用与信息公开

1. 结果应用：编制2027年度部门预算时，对2025年度绩效评价结果为“中”“差”的项目，按自治区管理办法实施结果应用，并通过系统上报。具体时间根据2027年预算编制时间安排。

2. 绩效目标公开：督促各部门单位将审核后的项目绩效目标和部门整体绩效目标随部门预算同步在政府或财政部门门户网站公开（涉密除外）。

3. 自评及评价报告公开：将审核后的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绩效评价报告随部门决算同步公开。

4. 重点项目绩效评价公开：第三方机构出具的重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于9月19日前在政府或财政部门门户网站公开。

#### （七）第三方机构管理与培训宣传

1. 第三方机构管理：依照属地管理原则，加强对第三方机构的引导和规范性管理，提高绩效评价执业质量。

2. 预算绩效管理培训：绩效办组织举办全县预算绩效管理培训班，对各部门单位绩效管理干部实现全覆盖培训，年度内培训不少于4次，并对薄弱单位实施点对点辅导。

3. 宣传工作：加大宣传力度，2026年关于预算绩效管理信息不少于2篇。

### 三、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各部门单位要高度重视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明确分管领导和具体经办人员，压实工作责任，确保各项任务按时保质完成。

（二）强化协同配合。绩效办要发挥牵头抓总作用，加强业务指导和督促检查；各部门单位要密切配合，按要求报送相关资料，共同推进预算绩效管理闭环运行。

（三）严格结果运用。将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情况纳入年度预算绩效考核，对工作落实不力、问题突出的单位予以通报并扣减绩效评分，必要时收回或核减预算资金。

（四）提升能力水平。通过集中培训、点对点辅导等方式，不断提升绩效管理干部的业务能力和专业素养，为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提供人才支撑。

2026 年 1 月 12 日